

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書函

地址：臺北市濟南路一段2-2號10樓
傳真：02-2397-5565
承辦人：游至宏
電話：02-23979298#185
E-Mail：cpa223@dgpa.gov.tw


受文者：宜蘭縣政府人事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月13日
發文字號：總處法字第109002490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109L000005_1_131616408110001.jpg)

主旨：有關本總處編印之108年修正版「人事行政法制作業錦囊」前已印製完成並開放由各機關（學校），於108年12月31日前依決標價向得標廠商購買一案，為符各界需求，延長至109年6月30日止，請查照，並請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總處108年11月18日總處法字第1080048195號書函，諒達。
- 二、查旨揭作業錦囊前於109年12月初完成印製後，為利各機關（學校）得依實際需求自行購置，前以上開書函告知，得於108年12月31日前依決標價向得標廠商購買。茲據部分機關（學校）反映，本（109）年度仍有購置需求，爰經取得得標廠商同意，上開購買期限延長至109年6月30日止。
- 三、本次得標廠商為致琦企業有限公司，決標價格每冊為新臺幣199元（按：未來如以政府出版品統籌展售時，定價為新臺幣250元），該公司地址：新北市永和區中和路345號6樓之1，電話：（02）22324168，傳真：（02）22324165，



Email : jk0523.adsl@msa.hinet.net , 訂購單如附件 , 請參考。

正本：總統府人事處、行政院人事處、立法院人事處、司法院人事處、考試院、銓敘部、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、監察院人事室、審計部人事室、考選部人事室、行政院法規會、銓敘部法規委員會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、內政部人事處、外交部人事處、國防部人事室、財政部人事處、教育部人事處、法務部人事處、經濟部人事處、交通部人事處、衛生福利部人事處、文化部人事處、勞動部人事處、科技部人事處、國家發展委員會人事室、僑務委員會人事室、行政院主計總處人事處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人事處、國立故宮博物院人事室、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人事室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人事室、中央銀行人事室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人事室、大陸委員會人事室、公平交易委員會人事室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人事室、海洋委員會人事處、客家委員會人事室、原住民族委員會人事室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人事室、中央選舉委員會人事室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人事室、促進轉型正義委員會人事室、國家運輸安全調查委員會人事室、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人事管理員、臺北市府人事處、新北市政府人事處、臺中市政府人事處、臺南市政府人事處、高雄市政府人事處、宜蘭縣政府人事處、桃園市政府人事處、新竹縣政府人事處、苗栗縣政府人事處、彰化縣政府人事處、南投縣政府人事處、雲林縣政府人事處、嘉義縣政府人事處、屏東縣政府人事處、臺東縣政府人事處、花蓮縣政府人事處、澎湖縣政府人事處、基隆市政府人事處、新竹市政府人事處、嘉義市政府人事處、各直轄市議會人事機構、各縣市議會人事機構、金門縣政府人事處、連江縣政府人事處、國家圖書館、立法院國會圖書館、國立臺灣圖書館、臺北市立圖書館、國立臺灣大學圖書館、國立交通大學圖書館、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、臺南市立圖書館、國立東華大學圖書館

副本：致琦企業有限公司

